

证券代码：600175

证券简称：*ST美都

公告编号：2020-052

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

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美都能源”）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《关于对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【2020】0531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根据《问询函》要求，公司需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之前予以回复并对外披露（详见公司公告：2020-041）。

公司在收到上述《问询函》后，高度重视，立即组织相关人员进行《问询函》回复工作。鉴于《问询函》涉及的事项较多，部分事项需要进一步补充和完善，且工作量较大，公司预计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《问询函》回复。

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将《问询函》回复的截止日期顺延 5 个交易日，于 2020 年 6 月 3 日之前予以回复。在《问询函》延期回复期间，公司将积极协调推进《问询函》回复相关工作，尽快完成回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27 日